

2023 年度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负责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和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组织指导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的抚恤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负责审核优抚医疗救助对象。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安置就业科（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科）、优抚和拥军褒扬科。本单位下属单位包括：海门区烈士陵园、海门区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海门区双拥服务中心、海门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夯实基层基础，提升服务保障水平。一是常态化推进示范型机构创建工作，继续开展服务对象超过 150 人的村（社区）服

务站探索开展规范化建设，在各区镇（街道）重点挖掘打造 1-2 个有特色的示范型村级服务站；二是积极整合和有效利用现有资源，推动符合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建设“戎耀之家”；三是加强系统干部队伍政治、业务素质培养，持续开展岗位练兵比武活动，提高开展业务工作、解决疑难问题的能力；四是推进“退役军人+网格化”管理，“退役军人+信息化”建设，推动省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综合管理”APP 及客户端上线运行，切实助力基层减负增效。

（二）追求服务质效，深化就业创业服务。一是积极与人社部门联手，做好定时、定点、定向线下就业招聘服务，坚持需求导向，做好岗位筹集和招聘推介，做到就业服务精准化；二是继续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品牌创建，组织做好国赛项目遴选和辅导培训，力争在省赛、国赛中取得优异成绩。三是加强专岗开发扶持管理。密切关注下岗失业转业志愿兵（士官）专岗开发及岗位管理工作，依托现有政策和政务服务资源，开发专岗落实再就业，并督促区镇加强考勤管理，维护良好专岗用工秩序。

（三）提升拥军褒扬水平，放大“东洲周”品牌效应。一是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拥军支前工作的意见》，主动支持部队遂行多样化军事任务，落实军地互办实事“双清单”制度；做好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军人子女入学、驻海军人购房补贴、驻海部队官兵立功奖励金发放，为部队备战打仗提供有力支持；二是加强部门统筹，彰显大双拥格局力量，逐步推出涉及民生的退役军人交通、医疗、养老等政府层面优待政策，探索推出“15 分钟拥军圈”。在全

区范围内建立起由社会组织、行业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拥军优属服务网络；三是贯彻落实国家、省英雄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大力传承和弘扬英雄烈士精神、爱国主义精神。持续实施区镇烈士陵园提标升级改造、零散烈士纪念设施修缮与迁葬。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3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3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0.6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7.64	本年支出合计	1,197.6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97.64	支出总计	1,197.64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197.64	1,197.64	1,197.64														
058001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197.64	1,197.64	1,197.64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197.64	738.11	45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35	527.14	452.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1	5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27	37.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4	18.64				
20808	抚恤	20.50		20.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50		3.50			
2080802	伤残抚恤	5.00		5.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0		12.00			
20809	退役安置	11.58		11.5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58		11.5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91.36	471.23	420.13			
2082801	行政运行	471.23	471.23				
2082804	拥军优属	287.63		287.6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2.50		13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8	3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8	30.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6	10.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0	10.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2	9.32				
213	农林水支出	7.32		7.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32		7.3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32		7.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69	18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69	18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2210202	提租补贴	57.21	5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2	66.42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97.64	一、本年支出	1,197.6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7.6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3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0.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7.3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80.6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97.64	支出总计	1,197.64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7.64	738.11	695.15	42.96	45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35	527.14	484.18	42.96	452.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1	55.91	5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27	37.27	37.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4	18.64	18.64		
20808	抚恤	20.50				20.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50				3.50
2080802	伤残抚恤	5.00				5.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0				12.00
20809	退役安置	11.58				11.5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58				11.5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91.36	471.23	428.27	42.96	420.13
2082801	行政运行	471.23	471.23	428.27	42.96	
2082804	拥军优属	287.63				287.6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2.50				13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8	30.28	3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8	30.28	30.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6	10.66	10.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0	10.30	10.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2	9.32	9.32		
213	农林水支出	7.32				7.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32				7.3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32				7.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69	180.69	18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69	180.69	18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57.06		
2210202	提租补贴	57.21	57.21	5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2	66.42	66.42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8.11	695.15	42.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99	694.99	
30101	基本工资	97.15	97.15	
30102	津贴补贴	204.39	204.39	
30103	奖金	132.66	132.6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86	13.86	
30107	绩效工资	62.69	62.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27	37.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4	18.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6	20.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2	9.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2.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30114	医疗费	2.87	2.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38	3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6		42.96
30201	办公费	10.85		10.85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15	会议费	0.46		0.46
30216	培训费	1.07		1.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		1.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		1.08
30228	工会经费	4.66		4.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0		9.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0.16	
30302	退休费	0.16	0.16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97.64	738.11	695.15	42.96	459.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35	527.14	484.18	42.96	452.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91	55.91	55.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27	37.27	37.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4	18.64	18.64		
20808	抚恤	20.50				20.50
2080801	死亡抚恤	3.50				3.50
2080802	伤残抚恤	5.00				5.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2.00				12.00
20809	退役安置	11.58				11.58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1.58				11.5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91.36	471.23	428.27	42.96	420.13
2082801	行政运行	471.23	471.23	428.27	42.96	
2082804	拥军优属	287.63				287.6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2.50				13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28	30.28	30.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8	30.28	30.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6	10.66	10.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0	10.30	10.3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32	9.32	9.32		
213	农林水支出	7.32				7.3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32				7.32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7.32				7.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69	180.69	180.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69	180.69	18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57.06		
2210202	提租补贴	57.21	57.21	57.21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2	66.42	66.42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8.11	695.15	42.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99	694.99	
30101	基本工资	97.15	97.15	
30102	津贴补贴	204.39	204.39	
30103	奖金	132.66	132.66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86	13.86	
30107	绩效工资	62.69	62.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27	37.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4	18.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96	20.9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32	9.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4	2.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30114	医疗费	2.87	2.8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38	35.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6		42.96
30201	办公费	10.85		10.85
30206	电费	8.00		8.0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1.50
30215	会议费	0.46		0.46
30216	培训费	1.07		1.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		1.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		1.08
30228	工会经费	4.66		4.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0		9.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0.16	
30302	退休费	0.16	0.16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4	0.00	0.00	0.00	0.00	5.94	0.46	6.07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42.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96
30201	办公费	10.85
30206	电费	8.00
30207	邮电费	1.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
30215	会议费	0.46
30216	培训费	1.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4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8
30228	工会经费	4.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197.6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0.75 万元，增长 15.5%。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197.6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197.6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7.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75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性绩效、不休假工资预算；调入 1 名工作人员。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1,197.6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197.64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79.3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拥军优抚工作、退役安置、信访维稳工作及单位开展退役军人事务而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47.43 万元，增长 17.72%。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性绩效、不休假工资预算；调入 1 名工作人员。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0.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83 万元，增长 10.31%。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人员调入。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7.32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80.69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和发放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9 万元，增长 6.1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197.6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97.6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97.64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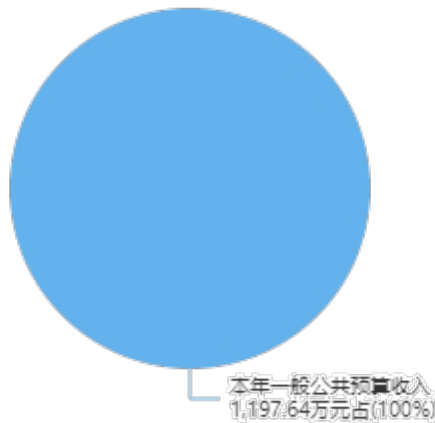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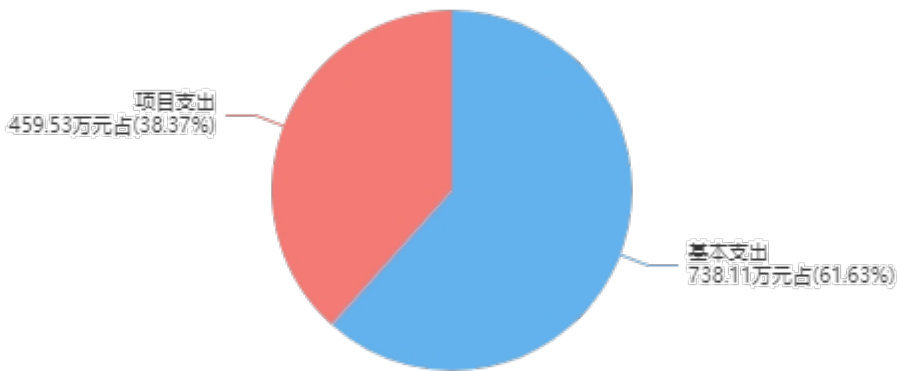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197.6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738.11 万元，占 61.63%；

项目支出 459.53 万元，占 38.3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97.6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0.75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性绩效、不休假工资预算；调入 1 名工作人员。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197.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0.75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性绩效、不休假工资预算；调入 1 名工作人员。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37.2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51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8.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6 万元，增长 10.4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 3.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支出 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 万元，减少 7.69%。主要原因是落实过好“紧日子”政策要求，减少工作经费支出。

6. 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 11.5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 万元，减少 17.76%。主要原因是落实过好“紧日子”政策要求，减少工作经费支出。

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7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0.01 万元，增长 46.7%。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性绩效和不休假工资预算。

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5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安

排采购办公设备支出。

9.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 287.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 万元，减少 1.7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好“紧日子”政策要求，减少工作经费支出。

10.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 13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 万元，增长 2.32%。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新增“红色先锋”志愿活动经费支出。

####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0.6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4 万元，增长 15.62%。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52 万元，增长 5.32%。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9.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87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 （三）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 7.3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57.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31 万元，增长 6.16%。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57.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 万元，增长 3.21%。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66.4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4 万元，增长 8.85%。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人员。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38.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5.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42.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97.6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0.75 万元，增长 15.5%。主要原因是新增基础性绩效、不休假工资预算；调入 1 名工作人员。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738.1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95.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42.9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9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3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定额标准下调。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

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定额标准下调。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6.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定额标准下调。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42.9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8 万元，减少 21.55%。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定额标准下调。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



（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0,063.54 万元；本单位共 11 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325.4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

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 年 10 月 31 日前入伍的在乡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符合领取定期生活补助条件的“两参”人员生活补助。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